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实施初中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进行小学学历教育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单户表和单位决算填写内部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2024 年 度部门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6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2,057.4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15.1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4.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77.5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77.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177.50	总计	60	2,177.5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177.50	2,062.33					115.17
205		教育支出	2,057.44	1,942.27					115.17
20502		普通教育	2,029.30	1,914.13					115.17
205020		初中教育	2,029.30	1,914.13					115.1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14	28.14					
2050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14	28.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7	10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67	104.67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67	104.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9	15.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9	15.39					
221020		提租补贴	15.39	1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177.50	1,956.62	220.88			
205		教育支出	2,057.44	1,836.56	220.88			
20502		普通教育	2,029.30	1,836.56	192.74			
2050203		初中教育	2,029.30	1,836.56	192.74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14		28.1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14		28.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7	10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67	104.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67	104.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9	15.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9	15.39			
2210202	提租补贴	15.39	1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6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942.27	1,942.2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4.67	104.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39	15.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2.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62.33	2,062.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62.33	总计	64	2,062.33	2,062.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62.33	1,956.62	105.71
205			教育支出	1,942.27	1,836.56	105.71
20502			普通教育	1,914.13	1,836.56	77.57
2050203			初中教育	1,914.13	1,836.56	77.57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14		28.14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8.14		28.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4.67	104.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4.67	104.6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67	104.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9	15.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9	15.39	
2210202			提租补贴	15.39	1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3.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1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378.48	3020	办公费	20.43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3010	津贴补贴	52.79	3020	印刷费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奖金		3020	咨询费	0.30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	伙食补助费		3020	手续费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10	绩效工资	739.74	3020	水费	1.92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3.52	3020	电费	7.32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119.77	3020	邮电费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4.37	3020	取暖费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	物业管理费	3.33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6	3021	差旅费	0.40			
3011	住房公积金	135.50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10.26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91	3021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1	3021	会议费				
3030	离休费		3021	培训费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5.41			
3030	抚恤金	8.20	3022	被装购置费				
3030	生活补助	9.30	3022	专用燃料费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194.49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4.69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3.15				
3030	奖励金		3022	福利费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48				
人员经费合计		1,668.44	公用经费合计					288.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编码	栏次	1	2	3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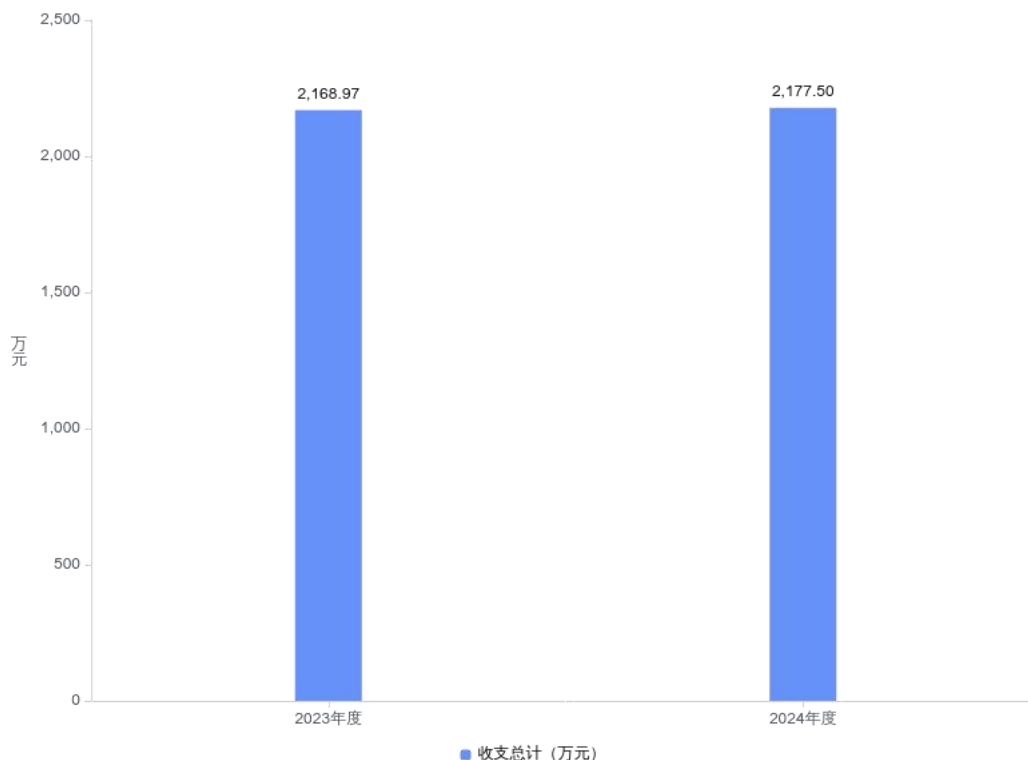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在集中学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77.5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53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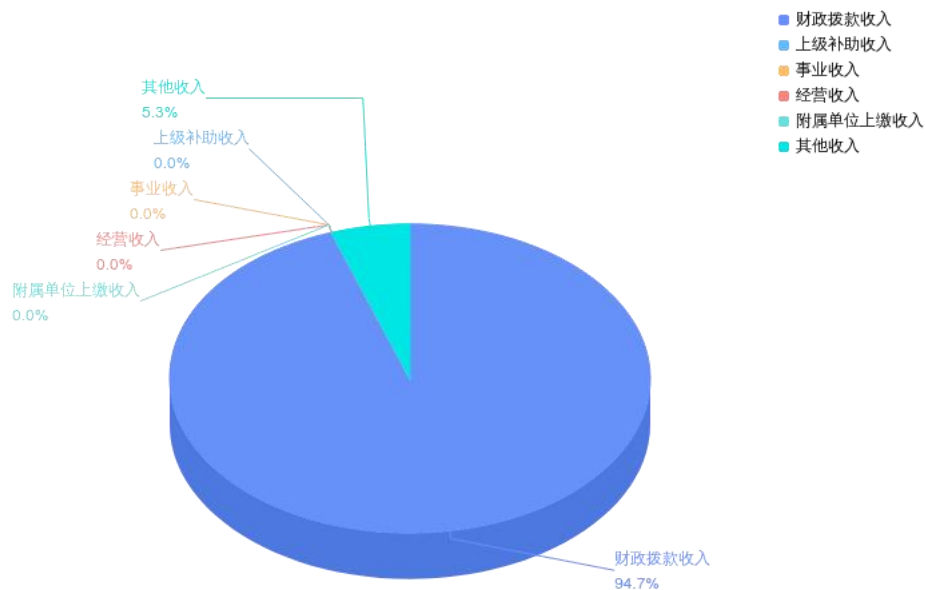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2177.5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8.53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62.33 万元，占本年收入 94.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115.17 万元，占本年收入 5.3%。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收入类会计科目)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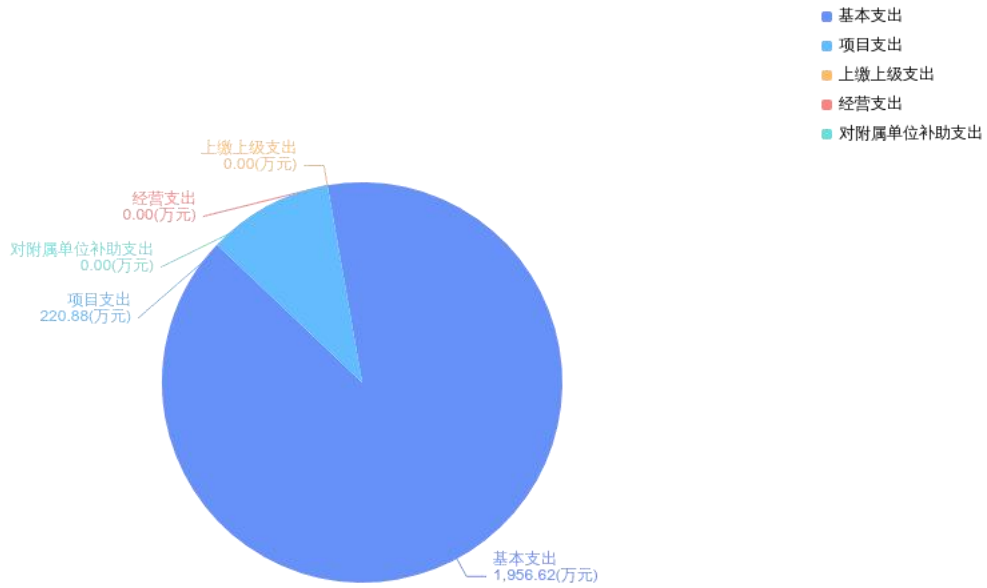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2177.50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8.53 万元，增长 0.4%，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956.62 万元，占本年支出 89.9%；项目支出 220.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预算支出类科目)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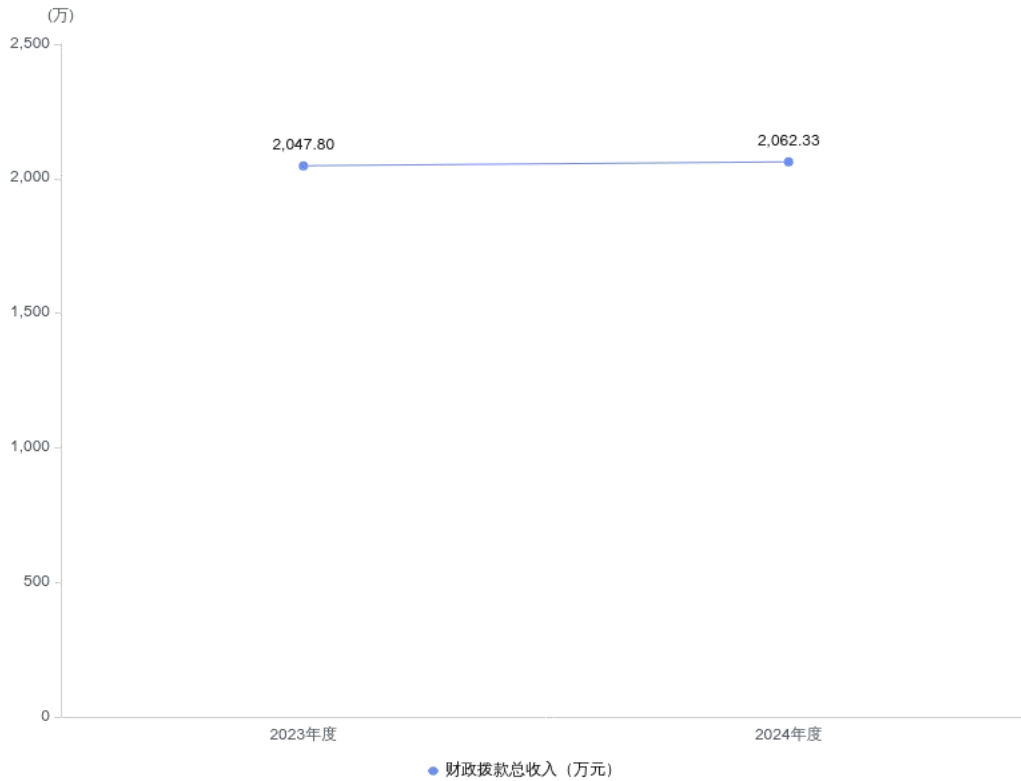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062.3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53 万元，增长 0.7%。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62.33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4.53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连续两年未安排此项经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连续两年未安排此项经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62.3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7%。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53万元，增长0.7%，主要原因是学生数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62.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教育支出类支出1942.27万元，占94.17%。主要是用于人员工资发放、日常办公支出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04.67万元，占5.08%。主要是用于用于退休人员工资发放津贴等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39万元，占0.75%。主要是用于教

师提租补贴支出。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列举,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825.89万元,支出决算为2062.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9%。其中:基本支出1956.62万元,项目支出105.71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105.7万元,主要成效维护学校正常运转,保持公用设施正常运转。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逐类分析,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科目)

1.教育支出具体包括: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年初预算为1914.13万元,支出决算为1914.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8.14---万元,支出决算为28.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04.67万元,支出决算为10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3.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5.39--万元,支出决算为1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支出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56.6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68.4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288.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只需说明本部门核算使用的支出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名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0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00万元，主要是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截至2024年12月31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

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对象无，主要是该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注意事项：“三公”经费为零的部门单位，要做文字性描述，并说明原因，不可为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该单位无此项经费预算。

（说明：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口径应在专业名词解释中予以说明；2. 非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不填写，也不用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8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1.2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1.27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各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本级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1个，资金105.7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完成的非常好得到了一致好评。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1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2062.33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完成的非常好得到了一致好评。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2024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1个一级项目。

. 日常校舍维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万元,执行数为105.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日常校舍维修;二是水电维修。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强化项目管理制度管理。严格项目资金审批程序,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强化教育经费在预算、分配、拨付、财务管理、审计等全过程的监督检查,不断提高教育经费的使用效益。

二是强化项目统筹管理。建立和完善学校建设工程目标责任体系,层层明确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局面。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加强预算资金申报管理,申报时结合项目工程量等因素考虑项目资金的需求。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蔡甸区大集中学 2023 学年工作总结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学校现有教学班 20 个(七年级 8 个班；八年级 6 个班；九年级 6 个班) 学生 1071 人。教职工 79 人(在编教师 57 人，交流教师 1 人；校聘教师 17 人，保安、保洁等临时聘用 4 人)。

二、主要工作

(一) 强化德育工作，注意“养成教育”

1. 学校建立了一支思想过硬，工作积极主动的班主任团队。
2. 学校强化对学生的法制教育。
3. 学校培育学生健康人格。
4. 关爱留守儿童，是本学期年德育工作的又一个重要方面。

(二) 重视师德教育，提高队伍素养

1. 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
2. 跟上时代步伐，激励支持老师不断充电提高。

(三) 突出平安第一，实现和谐发展

1. “平安无小事，责任重于山”。
2. 学校平安工作重点做到制度保证，措施到位。
3. 深入开展法制教育。
4. 渠道丰富。

(四) 严格常规管理, 保证教学质量

(五) 加强后勤管理, 优化育人环境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保障教师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教师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行。	完成
2	保障事业	保障事业单位各项经费工作正常运	完成

	单位各项 经费工作 正常运 行。	行。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初中教育(项)指:各部门举办的初中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组织等举办的初中的资助,如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中反映。

2. 教育支出(类)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项)指:除农村中小学校舍建设、农村中小学教学设施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以外的教育费附加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摘

要版)

2024 年蔡甸区大集中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

填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			
基本支出总额	1,956.62		项目支出总额	105.71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2,062.33	2,062.33	100.00%

年度目标：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全面实施素质教育，持续加大教育投入，提高初中中考合格率、优秀率，提高高考本科上线人数。积极整合资源，改善办学条件、提升师资水平、提高教育质量，办人民满意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安排数量	1	1
			信息化学校改造覆盖率	≥90%	≥90%
			重点工作完成率	≥90%	≥90%
			开展考试次数	9 场	9 场
			免费教材征订数	≥200 册	200 册
			安保服务学校数	5 人	5 人
			品牌学校引进数	2 个	2 个
			精准扶贫人数	5 人	5 人
		质量指标	重大建设项目合格率	100%	100%
			信息化学校改造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学校内部的安全防范能力	增强	增强
		提高学前儿童身体素质	提高	提高
		提高教师自身素质和教育教学能力	提高	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办事满意度	≥90%	90%

二、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摘要版)

(请按部门一级项目个数公开)

2024 年度蔡甸区大集中学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

填报日期：2025 年 11 月 10 日

项目名称		大集中学学校日常维修费用				
主管部门		武汉市蔡甸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蔡甸大集中学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资金来源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一般预算内 拨款	105.71		105.71	100.00%
		合计	105.71		105.71	100.00%
年度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 标	日常校舍维修	150 平方	150 平方	完成
			水电维修	30 平方	30 平方	完成
			教学楼维修	200 平方	200 平方	完成
			教师专项培训项目数	20 个项目	20 个项目	完成
			安全宣传手册	360 份	360 份	完成
			法制宣传传单	≥1000 份	≥1000 份	完成
			综治宣传册学生覆盖率	100%	100%	完成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该片区幼儿园学生正常学位	有保障	有保障	完成	

		提高辖区学生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加快平安校园创建步伐	提高	提高	完成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加强	加强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90%	90%	完成

2024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工作情况自查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大集中学

金额单位：

序号	项目	考核内容	是或否	备注
1	一、公开格式	文档格式	(一) 是否按封面、目录、概况、部门决算表、部门决算情况说明、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名词解释、附件顺序公开。	是
2			(二) 文字及图形排版规范。	是
3			(三) 文中数字格式是否统一。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如末位为0不需保留小数位(例如：1000万元，100.3万元)；百分比应当保留1位小数，如末位为0取整(例如：18%)。	是
4		表格格式	(一) 是否与文件规定决算表格式一致。	是
5			(二) 报表是否规范(金额数值应保留两位小数，零值指标不列示)。	是
6	二、公开内容	概况	(一) 是否公开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是
7			部门决算表	(一) 是否公开收支总表(3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1表)、《收入决算表》(公开02表)、《支出决算表》(公开03表)；是否公开财政拨款收支表(6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公开04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公开06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07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08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09表)。
8		(二) 公开01表、公开04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有数据。		是
9		(三) 公开02表、公开03表、公开05表、公开07表和公开08表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是否细化至项级。		是
10		(四) 公开04表是否保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零值指标(功能分类科目的零值指标可不列示)。		是
11		(五) 公开06表是否细化至款级。		是
12		(六) 没有数据的表格是否列出空表并附说明(关注公开07表、公开08表和公开09表)。		是
13		(七) 表格数据是否完整。		是
14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是否公开决算表内容说明，说明数据与表格是否一致。	是
15			(二) 是否公开综合收支与上年决算数对比(公开01表、公开04表的说明)、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公开05表的说明)，并说明增减原因(公开01表、公开04表和公开05表的说明)。	是
16			(三) 是否公开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收入决算结构图、支出决算结构图、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是
17			(四)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主要成效(公开05表的说明)。	是
18			(五)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是
19			1. 是否公开“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说明信息(与预算、决算对比)。	是
20			2. 是否细化说明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	是
21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是否细化化为“公务用车购置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是
22			4. 是否公开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	是
23			5. 是否公开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	是
24		(六)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管理说明及附件。	是	
25		1. 是否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是	
26		2. 是否公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是	
27	3. 是否公开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是		
28	4. 是否公开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是		
29	5. 是否公开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或自评结果)。	是		
30	(七) 是否公开机关运行经费并说明增减原因。	是		
31	(八) 是否公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是		
32	1. 是否对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落实情况说明。	是		
33	2. 是否对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及其货物、工程、服务采购情况进行说明。	是		
34	(九) 是否公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是		
35	1. 是否对“其他用车”情况进行补充说明。	是		
36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 是否公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是	
37		(二) 是否通过表格方式反映。	是	
38		名词解释	(一) 是否公开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是
39	(二)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中名词解释是否规范、完整。		是	
40	(三) 是否按照单位实际情况进行名词解释。		是	
41	其他情况	(一) 财政审核是否退回只有1次。	是	
42		(二) 是否存在数字金额总数不符、比率计算有误、文本内容与公开模板不一致等其他问题。	否	
43		(三) 注意政治性错别词(部门和单位应严格规范政治性错别词的书写，领导人姓名、会议精神名称、单位简称等信息要确保正确)。	是	
44	三、公开时间	时间安排	(一) 是否在9月20日前首次将拟公开的部门决算信息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发送给市财政局对口业务处室。	是
45			(二) 是否在9月29日16时前公开部门决算。	是
46			(三) 是否在9月30日通过部门决算网络系统反馈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9张)及本部门公开的网址等信息；是否以Excel表格形式；表格是否在一个工作簿内；工作簿名称、工作表名称是否正确；表格是否齐全。	是
47			(四) 是否督促所属单位在10月12日前公开单位决算。	是
48			(五) 是否在10月12日前反馈所属单位决算公开情况。	是
49	四、公开形式	网站形式	(一) 是否以本部门门户网站为主要公开形式。	是
50			(二) 是否在本部门门户网站“武汉市市级预决算信息公开”平台上公开。	是
51			(三) 对在统一平台公开的决算编制目录。	是
52			(四) 是否保持长期公开状态。	是
53			1. 公开内容是否能直接打开，公开文本是否为PDF格式。	是
54			2. 是否在本部门门户网站首页公开咨询电话。	是

